附件2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学科代码 | 学科名称 | 是否同意转自筹 | 编 号 |
|  |  |  |  |

江苏省高等学校自然科学研究面上项目

申 报 书

**（2019年度）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项 目 名 称： |  |
| 项目负责人： |  |
| 所 在 学 校： |  |
| 填 报 日 期： |  |

**江苏省教育厅制**

**2019年3月**

填 报 说 明

1．申报书为江苏省高等学校自然科学研究项目的主要文件，一经批复，即作为立项依据。各项内容须认真填写，各项栏目不能空缺，无此项内容时填“**/**”或“无”。封面上的各项信息须与项目基本信息一致。

2．填写申报书前，请认真查阅2017年修订的《江苏省高等学校自然科学研究项目管理办法》（苏教规﹝2017﹞4号），申报书各项内容应实事求是，表达要明确、严谨。外来语要同时用原文和中文表达，第一次出现的缩写词，须注出全称。

3．“项目名称”，字数不超过25个字。

4．“学科代码”和“学科名称”，请使用国家技术监督局于2009年5月6日发布的《学科分类与代码》（GB/T13745-2009）；“学科代码”范围为：110—620，“学科代码”和“学科名称”填至二级学科。

5．“指南领域”，指项目所属重点领域，包括：新一代信息技术、高端软件和信息服务、生物技术和新医药、新材料、高端装备制造、节能环保、新能源和能源互联网、新能源汽车、空天海洋装备、数字创意等战略性新兴产业。

6．“人才计划”，指获得省部级以上人才计划资助，包括类型、授予单位、获得时间，须提供人才计划批文复印件。

7．“所在研究基地”, 重大项目须填依托部省级以上重点实验室等平台名称，面上项目可不填。

8．“发表论文情况”，需提供论文首页及发表该论文刊物封面复印件；重大项目提供5篇以内代表性论文，面上项目提供3篇以内代表性论文。

9．申报书（含附件）须与网上填报内容、上传电子版一致；申报书重大项目一式5份、面上项目一式3份，含附件，A4纸双面打印，纸质封面装订。

一、项目基本信息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项 目 概 况** | 项目名称 |  |
| 项目类别 | B | A.重大项目B.面上项目 | 研究类别 |  | A.基础研究B.应用基础 | 申请经费 |  | 万元 |
| 指南领域 |  |
| 学科代码 |  | 学科名称 |  | 起止年限 | 2019 | 年 | 7 | 月至 |
| 2021 | 年 | 6 | 月 |
| **项 目 负 责 人** | 姓 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身份证号 |  |
| 学 位 |  | 学位授予时间 |  | 职 称 |  |
| 人才计划 |  |
| 电话及手机 |  | 电子信箱 |  |
| 所在研究基地 |  |
| **所 在 单 位** | 学校名称 |  | 所在院系部门 |  |
| 参加单位一 |  | 参加单位二 |  |
| **项 目 组** | 总人数 | 高级 | 中级 | 初级 | 博士生 | 硕士生 | 总单位数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**主 要 参 加 人 员** | 姓 名 | 职 称 | 身份证号 | 工作单位 | 项目分工 | 签 名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**主 要 研 究 内 容 及 技 术 指 标** | （限400字） |
|  |
| **主题词**（不超过3个） |  |  |  |
| **项 目 创 新 点 概 述** | （限400字） |
|  |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经 费 预 算 （单位：万元）** | **收 入 预 算** | 来 源 | 预 算 数 |
| 申 请 经 费 |  |
| 配 套 经 费 |  |
| 自 筹 经 费 |  |
| 合 计 |  |
| **支 出 预 算** | 支出科目 | 预算数 | 其中：省拨款 |
| 一、直接经费 |  |  |
| 1．设备费 |  |  |
| 2．材料费/测试化验加工费/燃料动力费 |  |  |
| 3．差旅费/会议费/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|  |  |
| 4．劳务费/专家咨询费 |  |  |
| 5．其他直接费用 |  |  |
| 二、间接费用 |  |  |
| 1．管理费 |  |  |
| 2．绩效 |  |  |
| 三、协作费用 |  |  |
| 合 计 |  | —— |

|  |
| --- |
| 二、立项依据**（包括项目研究意义，国内外研究现状、水平和发展趋势，并附主要参考文献及出处）** |
| 三、研究目标、研究内容和拟解决的关键问题 |
| 四、项目的研究方法、技术路线、实验方案及可行性分析 |
| 五、项目创新点 |
| 六、项目负责人简历与已具备的研究基础 |
| 七、项目进度安排与成果提交形式 |

八、项目负责人承诺

按照省教育厅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高等学校学风建设的意见》要求，确认本申报书及附件内容真实、准确。项目如获立项，本人将严格按照《江苏省高等学校自然科学研究项目管理办法》、《江苏省省属高校科研经费管理办法》与本申报书的规定，认真履行项目负责人职责，积极组织开展研究工作，合理安排研究经费，按时报送有关材料并接受检查。若申报书及附件内容失实或在项目执行过程中违反相关规定，本人将承担全部责任。

 负责人签字：

 年 月 日

九、项目承担单位承诺

已经按照省教育厅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高等学校学风建设的意见》与项目申报要求对项目负责人的资格及项目申报书内容进行了审核。项目如获立项，本单位将根据项目申报书内容，落实项目研究所需经费（自筹经费项目学校投入不低于1.5万元）及其他条件；按照《江苏省高等学校自然科学研究项目管理办法》、《江苏省省属高校科研经费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认真履行项目承担单位的管理职责。

学校公章 负责人签章 合作单位公章 负责人签章

 年 月 日 年 月 日

十、附件

1．发表论文情况（代表性论文：重大项目5篇以内、面上项目3篇以内），须提供论文首页及发表该论文刊物封面复印件；

2．承担项目情况（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），须提供项目批文复印件；

3．获奖情况，须提供获奖证书复印件；

4．申请授权专利情况，须提供专利证书复印件；

5．产生经济社会效益情况，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；

6．获得人才计划情况（省部级以上人才计划），须提供人才计划批文复印件。